**上海电力大学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**

**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提示（3）**

**各二级党组织：**

根据市委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办公室相关要求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现就近期开展主题教育相关工作提示如下：

1.主题教育期间，校内巡回指导组将对各二级党组织主题教育相关工作进行指导。校内共设三个巡回指导组，各组人员组成及联系点安排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组别 | 成员 | 联系单位 |
| 第一巡回指导组 | 施启胜（组长）  梁磊  沈龙云（联络员） | 电气工程学院党委  自动化工程学院党委  国际交流学院党总支  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  离退休工作党委  机关党委第一学习小组  机关党委第三学习小组 |
| 第二巡回指导组 | 欧阳元煌（组长）  高伯骅  蔡文博（联络员） | 能源与机械工程学院党委  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党委 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  机关党委第二学习小组  机关党委第四学习小组  机关党委班子 |
| 组别 | 成员 | 联系单位 |
| 第三巡回指导组 | 张洁（组长）  周军  邹鹰（联络员） |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党委  经济与管理学院党委  数理学院党委  外国语学院党总支  体育部党总支  联合党总支  机关党委第五学习小组  机关党委第六学习小组 |

请各二级党组织、学习小组主动与巡回指导组对接。

2. 各二级党组织每周四下午15：30之前将本单位下周主题教育工作一周排片表报至校主题教育邮箱，同时抄送相应的校内巡回指导组联络员OA邮箱。安排主题教育要求的重要会议需提前3天报巡回指导组，经同意后方能召开。

3.主题教育期间，各二级党组织要抓好支部学习教育。各支部要及时向全体党员发放学习书籍，指导党员认真自学，确保所有党员通读《习近平关于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论述摘编》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》《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事迹选编》，通过“三会一课”等交流学习心得（可采取书记领学、党员领读、交流研讨等形式），确保全体党员及时参加每次学习活动，做到全覆盖、不遗漏。请假的党员须及时完成补课。

4.为更好的做好调查研究、广开言路听取群众意见，解决实际问题，推动主题教育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，现向全校各二级单位、部门及全体师生公开征集意见，师生可通过意见箱提出意见和建议（意见箱分别设在杨浦校区行政中心一楼A电梯大厅，浦东校区图文中心一楼北门大厅）。

5. 根据学校工作实际，经请示市委第13巡回指导组，调查研究工作主要在校院两级党政班子层面开展，机关的处级干部参加校领导工作条线的相关调研。

联系人：赵建明 马姗姗

邮 箱：[ztjy@shiep.edu.cn](mailto:ztjy@shiep.edu.cn)

上海电力大学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

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9月21日